附件4：

**自治区本级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公章）：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业联合会

填报时间：2025年3月17日

1. **基本概况**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概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业联合会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以非公有制企业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为主体的人民团体和商会组织，是党和政府联系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桥梁纽带，是政府管理和服务非公有制经济的助手。是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的重要组成部分，工商联工作是党的统一战线工作和经济工作的重要内容，工商联事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

加强和改进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思想政治工作。  
引导非公有制经济人士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树立义利兼顾、以义为先理念，学习、贯彻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发扬自我教育的优良传统，自觉地把自身企业的发展与国家的发展结合起来，把个人富裕与全体人民的共同富裕结合起来，把遵循市场法则与发扬社会主义道德结合起来，爱国、敬业、诚信、守法、贡献，做合格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宣传表彰他们中的先进典型。  
 引导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弘扬中华传统美德，弘扬时代新风，致富思源、富而思进，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热心公益事业，投身光彩事业，加强企业文化建设，支持企业党建工作，为基层党组织开展活动、发挥作用提供必要条件。

参与政治协商，发挥民主监督作用，积极参政议政。  
密切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联系，深入了解他们的意愿和要求，向党和政府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围绕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参与国家有关政策、法律法规的制定和贯彻执行，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市场环境、政策环境、法治环境、社会环境的改善。帮助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提高参政议政能力和水平，积极反映社情民意，有序参与政治生活和社会事务。做好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的发现、培养、推荐和管理工作。

协助政府管理和服务非公有制经济。  
积极探索建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的服务载体和机制，为非公有制企业提供政策、信息、法律、融资、技术、人才等方面服务，引导非公有制企业按照科学发展观要求，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产业优化升级，推进结构调整和自主创新，不断增强市场竞争能力、抵御风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增强与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工商界的联系，促进经贸合作。积极开展民间外交，加强同国外工商界的交流合作，为非公有制企业开展国际合作提供服务。承办政府和有关部门委托事项。组织非公有制企业参与实施国家区域发展战略，为地方经济建设服务，促进城乡、区域统筹协调发展。

促进行业协会商会改革发展。  
履行社会团体业务主管单位职责，指导和推动商会组织依照法律法规和本章程制定商会章程，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内部管理，发挥宣传政策、提供服务、反映诉求、维护权益、加强自律的作用，培育和发展中国特色商会组织。参与行业协会商会政策法律的制定。指导商会反映行业发展动态，促进行业健康发展。

参与协调劳动关系，协同社会管理，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参与协调劳动关系三方会议，同政府部门、工会组织和其他有关企业方代表一道，共同推动劳动关系立法、健全劳动标准体系和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共同研究解决劳动关系中的重大问题，参与劳动争议调解、仲裁。引导非公有制企业依法与工会就职工工资、生活福利、社会保险等涉及职工切身利益问题进行平等协商，签订集体合同。协调处理投资者利益和劳动者权益的关系，引导非公有制企业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积极创造就业岗位，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尊重和维护员工合法权益，协助指导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推动其建立工会等群团组织，积极开展活动。

部门单位年度重点工作:

助力优化营商环境，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推动政策落实。学习贯彻《民营经济促进法》《自治区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等，围绕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相关政策落实和民营经济发展面临的突出问题开展调研、建言献策。搭建政银企服务平台。落实自治区领导联系商会和重点企业制度，推进政企沟通协商常态化、制度化和规范化。做好企业纾困解难服务工作。深入调研走访，了解掌握行业企业运行状况和困难诉求。健全防范化解民营经济领域风险隐患协调机制，压实企业风险自救主体责任，帮助企业解决急难愁盼问题。  
打造工商联工作品牌，引导民营经济人士履行社会责任。做好2024民营企业助推南疆发展工作座谈会后续工作。完善座谈会招商项目库，跟进签约项目和意向性投资项目进展情况。开展“万企兴万村”行动。履行“万企兴万村”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职责，推动打造一批典型并发挥典型示范作用。学习全国工商联和内地省市工商联经验，探索引入第三方或发挥工商联智库作用，推动民营企业履行社会责任常态化。发挥工商联组织优势，动员商会企业赴定点帮扶村和助力示范村开展调研和项目对接。开展稳岗扩就业工作。联合有关部门开展民营企业招聘月、“民企高校携手促就业行动”等活动。  
 推动工商联商会改革发展，加强工商联自身建设。加强工商联基层组织建设。围绕“一个设立、五个有”，对全区基层工商联组织建设情况进行指导，一县一策进行帮扶。做好工商联会员发展工作。推动全区工商联着重吸纳企业会员、团体会员，加强自治区工商联组织建设。推动落实自治区关于加强新时代工商联工作的新文件。  
深入开展大宣传大培训。加强年轻一代民营企业家理想信念教育。发挥媒体和宣传员队伍作用，挖掘宣传民营经济领域典型人物线索。健全舆情处置机制。加强与党委宣传部、网信办等部门的联系，完善民营经济舆情管控沟通协调机制、研判处置机制，常态化推进“优化企业营商网络环境、保护企业合法权益”专项行动。

部门单位整体预算规模及安排情况:

2024年初批复我单位部门预算为1715.24万元，预算追加资金333.67万元；2024年实际决算支出1909.9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1397.98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149.68万元，项目经费支出362.31万元。  
基本支出由财政部门按照进度每月分期拨付，人员支出按照单位人员工资计划发放工资，缴纳社会保险；日常公用经费按照我单位基本支出的合理要求支出，保证机关单位日常工作正常运转，涉及其他资金支出按照我单位内控体系中设定的费用支出流程申报审批进行；项目支出属于政府采购目录的，组织人员制定采购计划，按照财政部厅有关政府采购的规定，通过政府采购平台方式生产政府采购合同；属于非政府采购的项目，按照“三重一大”制度规定，重大项目支出上党组会研究决定。  
 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主要包括：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公用经费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项目支出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1.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用于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2024年基本支出经费1547.66万元，包括追加经费包括“访惠聚”工作经费、丧葬费、抚恤金、职业年金、支教干部生活补助、结对认亲走访活动交通费、绩效考核奖励资金等。其中，人员经费支出1397.98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149.68万元。  
 （二）项目支出  
 采取多种形式开展系列学习教育活动，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迫切需要民营企业加快转型升级，提高民营企业家队伍整体素质。加强民营经济统战工作，有利于引导民营经济人士坚定发展信心、提高创新能力，鼓励支持民营企业转变发展方式、调整产业结构、转换增长动力，推动民营经济更好发展。  
 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用好稳定红利，认真履职尽责，大力营造良好营商环境，助力非公有制经济高质量发展。当好桥梁助手，提升非公有制经济和中小企业整体发展质量和水平。强化教育培训，提升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综合素质和能力，营造支持非公有制经济和中小企业发展的社会氛围。积极参政议政，推动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参与国家政治生活和社会管理工作。坚持依法维权，保护好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个人的合法权益。坚持解放思想，推进改革创新，大力加强基层组织建设。组织各类非公有制人士参加理想信念教育培训班。  
 2024年预算安排专项资金310万元，实际执行362.31万元；年中追加网上工商联专项资金21.01万元；2024丝路工商恳谈会专项资金30.44万元；马来西亚第十七届世界华商大会专项资金3.38万元；香港考察学习和产业对接活动专项资金11.43万元，民营企业助推南疆发展大会专项资金15.6万元。

1. **部门单位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指标一：组织各类商会、民营企业参加各类招商引资活动推介会  
 目标设定情况：加强与自治区各类商会、民营企业联系，健全工作协作机制，加大部门联动，组织各类商会、民营企业参加有各类招商引资活动推介会，助力民营企业家招商引资活动。  
 年中绩效运行监控情况：根据各部室工作开展情况，在每年绩效监控期间，各部室上报工作开展情况，在年中实时监控工作进度。  
 本次评价实际完成情况及成效分析：指标工作按时完成，但工作实效性有时滞后。  
 偏差原因分析及下一步措施：各项工作安排较多，年中临时性工作安排紧密，导致工作实效性受影响。在今后工作中加强工作统筹能力，确保工作按期按时完成。  
 （二）指标二：完成非公经济各类调研工作报告  
 目标设定情况：根据机关2024年度工作安排，按照民营经济代表人士专题调研制度，每年开展重点考察调研，党政领导和有关部门认真听取调研提出的意见建议。  
 年中绩效运行监控情况：建立民营经济代表人士专题调研制度，每年开展重点考察调研，党政领导和有关部门要认真听取调研提出的意见建议。  
 本次评价实际完成情况及成效分析：指标工作按时完成，但工作实效性有时滞后。  
 偏差原因分析及下一步措施：各项工作安排较多，年中临时性工作安排紧密，导致工作实效性受影响。在今后工作中加强工作统筹能力，确保工作按期按时完成。  
 （三）指标四：企业家、副主席副会长年度履职评价达标率  
 目标设定情况：根据机关年初工作安排，对企业家、副主席副会长进行年度履职评价。  
 年中绩效运行监控情况：根据各部室工作开展情况，在每年绩效监控期间，各部室上报工作开展情况，在年中实时监控工作进度。  
 本次评价实际完成情况及成效分析：指标工作按时完成，但工作实效性有时滞后。  
 偏差原因分析及下一步措施：在年中企业家、副主席副会长人员出现变更。在今后工作中加强工作统筹能力，确保工作按期按时完成。  
  
 （四）指标四：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满意度  
 目标设定情况：根据机关工作开展情况，对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提供服务，发挥工商联党组领导核心作用。工商联党组要切实履行职责，保证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党委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把握工商联工作的正确方向。确保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满意。  
 年中绩效运行监控情况：根据各部室工作开展情况，在每年绩效监控期间，各部室上报工作开展情况，在年中实时监控工作进度。  
 本次评价实际完成情况及成效分析：指标工作按时完成，但工作实效性有时滞后。  
 偏差原因分析及下一步措施：在疫情防控结束，全面复工复产后，各项工作安排较多，年中临时性工作安排紧密，导致工作实效性受影响。在今后工作中加强工作统筹能力，确保工作按期按时完成。

1. 评价结论

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合得分99分，评价结果为“优”。

1.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对绩效监控工作重要性认识不足，在吃透、掌握绩效监控相关文件上没有下功夫，缺乏开展绩效监控工作的主动性，对绩效监控的本质要求和目标、具体实施流程等方面理解不到位。二是绩效监控工作制度建设有待完善，职责分工不清，单位内部配合不够顺畅。  
 结合单位实际情况和业务特点，制定出台专项工作经费使用管理办法，提高认识，转变观念，严格执行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按照项目预算批复的用途规范资金使用，紧紧围绕统战工作重点，科学合理的设立项目绩效指标体系，保证项目评价指标的实用性、可操作性和规范性。加强组织领导。要加强对项目工作的全面领导，便于及时发现项目运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并加以改进。对日常工作加强规范和监督，防止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偏差。

1. 改进措施和建议

完善项目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建立科学化、精细化的项目管理机制、建立绩效评价制度，提高经费使用效益，强化财务风险管理。提高项目资金使用的科学性、准确性，提高项目执行效率，完善财务监督制度。加强项目管理的力度，提高参与项目人员的绩效认知和调查统计能力，把问题及时收集反馈到管理层面，把苗头问题尽量解决在发生的初期，或遏制在问题未发生之时，以免造成不良结果，努力实现年初制定的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强化项目经费的全过程监督，推进项目经费执行的公开，接收群众监督，更好地为非公有制人士服务，为新疆的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做出更大的贡献。